证券代码：600282　　证券简称：南钢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6-059

#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6 日以直接送达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本次会议于 2026 年 11 月 11 日采用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黄一新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2026 年回报股东特别分红方案》

同意公司实施 2026 年回报股东特别分红方案：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06 元（含税）。截至董事会决议作出日，公司总股本 6,165,091,011 股，以此测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369,905,460.66 元（含税）。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之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已在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前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内控委员会审议并一致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交所网站的《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6 年回报股东特别分红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6-060）。

**（二）审议通过《关于制订公司<未来三年（2027-2029 年度）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同意本次制订公司《未来三年（2027-2029 年度）股东回报规划》。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已在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前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内控委员会审议并一致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内容详见同日登载于上交所网站的《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7-2029 年度）股东回报规划》。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决定于 2026 年 11 月 30 日（星期一）采用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现场会议于当日下午 2：30 在南京市六合区卸甲甸南钢办公楼 203 会议室召开。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交所网站的《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 2026-061）。

特此公告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十二日